

市委常委扩大会议暨市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七次会议提出

深入学习贯彻五中全会省委全会精神 奋力推动烟台率先走在全省全国前列

12月3日,市委召开常委扩大会议暨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七次会议,市委书记孟凡利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议指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和省委十届十三次全会精神,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大政治任务。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学习宣传活动,推动全会精神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进村庄,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群众把思想和行动高度统一到五中全会和省委全会精神上来,把智慧和力量凝聚到落实中央和省委“十三五”规划《建议》上来,以统一思想引领共同行动。要科学谋划好我市“十

三五”时期的总目标、区域布局、重点工作、重大举措等,为长远可持续发展提供科学指导。要全面加强对社会发展工作的领导,始终牢记并切实实践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统筹推进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反腐倡廉和制度建设,为烟台率先走在全省全国前列提供根本保证。

会议指出,要认真学习贯彻全省县乡人大工作座谈会精神,全面加强县乡人大工作的政治领导、思想领导、组织领导,大力支持和保障县乡人大依法履行职权,做好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工作,抓好县乡人大组织建设,不断开创基层人大工作的新局面。

会议指出,要扎实做好招商引资工作,瞄准央企、国企、外企和大型民企,深入开展“大走访”活动,着力创新招商方式,超前谋划储备项目,做好企业服务工作,努力引进更多体量大、质量高、带动力强的优质项目。要规划好、建设好中韩(烟台)产业园,坚持高点定位,突出创新创业,全力加快速度,为塑造开放型经济新优势注入新动能。

会议指出,要深入推进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建设,进一步规范协商内容、拓宽协商形式、提高协商成效,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不断提高协商民主建设的层次和水平。

会议强调,现在距年底只有不到一个月的时间,到了全年及“十二五”时期的收官期。各级各部门要切实增强冲刺意识、紧迫意识、责任意识,着力加强招商引资、项目建设和经济运行调控,努力保持经济稳中有进、稳中提质,为“十三五”顺利开局奠定坚实基础。要保障好冬季群众生产生活,把党委、政府的温暖送到群众心坎上。要抓好社会稳定工作,确保全市大局持续和谐、人民群众安居乐业。要驰而不息推进党的建设,着力营造风清气正、清明清朗的政治生态,以更加严实的作风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定了!取暖费每平方米下调1.5元

从2015供热年度执行,有效期至2018年度

本报12月3日讯(记者 王永军 通讯员 李聪) 记者从烟台市物价局获悉,为有效调控供热价格,惠及民生,统筹考虑供热企业成本和煤炭市场价格变化等情况,在召开定价听证会、通过其他方式广泛征求社会各界和业界意见的基础上,经市政府同意,2015年12月3日市物价局发出通知,自2015供热年度起适当降低市区供热价格。

市区居民供热价格由现行的24.5元/㎡调整为23元/㎡;市

区非居民供热价格由现行的36元/㎡调整为34.5元/㎡,供热计费面积为建筑面积。

计量供热价格,居民基本热价由现行的7.35元/㎡调整为6.90元/㎡,计量热价由现行的44.55元/吉焦调整为41.82元/吉焦;非居民计量热价由现行的98.20元/吉焦调整为89.61元/吉焦。

市区供热降价政策自2015供热年度起执行,有效期至2018供热年度结束止。供热起止日期为每年11月16日至次年

3月31日。供热年度为每年的5月1日至次年4月30日。

市区供热价格调整后,2015供热年度多缴的供热费,原则上在2016供热年度供热期缴费时予以抵扣,多缴供热费的利息(按一年定期存款利率计息)由供热企业承担。供热报停等特殊情况的退费事宜,由用户与供热企业协商解决。

市区供热价格降价后,烟台市物价局将会同供热行业主管部门积极督促供热企业认真落实供热降价政策,采取

有效措施,不断提高供热服务质量,做到降价不降质,确保让市民享受优质的供热服务。

据介绍,近年来,省内已有5个城市下调市区居民供热价格,分别是莱芜、潍坊、临沂、日照、东营。烟台市居民供热价格下调1.5元/㎡后,价格排在全省第12位。省内其他16城市,价格高于烟台的有11个,分别为泰安、日照、潍坊、聊城、济南、滨州、德州、莱芜、菏泽、东营、济宁;低于烟台的有5个,分别为威海、枣庄、临沂、青岛、淄博。

全市城市综合营销 推进工作领导小组 第一次全体会议召开

12月3日,全市城市综合营销推进工作领导小组第一次全体会议召开,市委常委、宣传部长徐少宁出席会议并讲话,副市长金志海主持会议。徐少宁指出,城市综合营销是城市形象宣传推介的“升级版”,是凝聚宣传推介合力、打造城市品牌的重要举措,是全方位展示城市内涵、提升城市品位的有效手段,也是提升城市竞争力、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有力抓手。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明确任务分工,突出营销重点,做好系统谋划,精心完成城市营销工作的每一个“规定动作”。要大手笔、大气魄谋划好每一次营销活动,打造“烟台样本”、展现“烟台舞步”,叫响“烟台品牌”。要进一步加强领导、健全机制,把城市综合营销工作不断推向深入,为烟台率先走在前列做出积极贡献。

特检院

提高电梯检验质量

本报12月3日讯(通讯员 金鹏) 电梯安全运行涉及到千家万户,做好电梯检验工作,是消除电梯事故隐患的重要工作,烟台市特检院车平站检验人员时刻牢记电梯安全红线不能碰,全方位规范检验工作,做到“三个落实”,把电梯事故隐患消灭在萌芽中,切实保证电梯检验质量。对不合格电梯重点检查不合格项目,整改落实情况,明确电梯维保单位,使用单位各负其责。

给“大力士”把把脉

本报12月3日讯(通讯员 金鹏) 近日,烟台市特检院检验人员为烟台中集来福士船厂的“大力士”做了体检,体检结果非常健康。烟台中集来福士船厂,国内最大的钻井平台制造商之一。所拥有的2万吨固定桥式起重机排名亚洲第一,真可谓名副其实的“大力士”。

11月,正好有一座新的平台完工,船厂想借此机会做一下测试,看一看经过多年使用,究竟“大力士”是否“健康”。特检院机电二中心检验人员积极响应,并提前与船厂沟通讨论,制定了检验方案。克服了恶劣天气等不利因素,顺利地完成了检测和分析。

大桥通车

2日,在国道204清水河大桥,公路画线车开始对大桥进行施画作业。据了解,清水河大桥自建成以来先后进行四次加固维修,大桥于今年5月21日拆除重建,本次拆除重建让大桥焕然一新,于3日临时通车。

本报记者 赵金阳 通讯员 刘文杰 宫琳笑 摄影报道



格罗宁根大学 争取2016年招生

本报12月3日讯(记者 李楠楠) 3日,记者从市教育局获悉,12月2日,金志海副市长召集教育、财政、人社、国土、规划、住建等有关部门,专题研究加快推进烟台格罗宁根大学筹建工作事宜。

金志海指出,烟台市与中国农业大学、荷兰格罗宁根大学签署“烟台格罗宁根大学合

作办学协议”,合作共建一所中外合作大学,在有效使用闲置的学校资源,提升烟台市产业水平、办学理念和教育方式、对外开放度和城市美誉度等方面都具有重要的意义。市委、市政府对这所新大学的引进、设立和建设高度重视。各有关部门必须提高认识,站在全市工作大局的高度,充分认

识做好这项工作的重大意义,按照“2015年报批,2016年招生”的目标,将筹建分工任务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立即研究推进落实措施,确保加快推进筹建工作的进行。

会议由杜福兴副秘书长主持,纪德臻局长解读《关于推进烟台格罗宁根大学筹建工作方案》。

全省“金蓝领”鉴定考试本周六开考

本报12月3日讯(记者 柳斌 通讯员 隋成) 记者从市职业技能鉴定中心获悉,山东省“金蓝领”培训项目职业资格统一鉴定将于12月5日开考。本次考核鉴定烟台考区共有有机修钳工、焊工、维修电工、汽车修理工、车工、中式烹调师等16

个工种的754人报名参加,其中技师466人,高级技师288人。整个鉴定考试分为理论考试、技能操作和论文答辩三个项目,三个项目都合格者,由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颁发“山东金蓝领培训项目培训合格证”,并核发技师(国家职业资格二

级)或高级技师(国家职业资格一级)职业资格证书。

“金蓝领”培训项目是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财政厅为缓解山东省高技能人才紧缺的矛盾而联合确定的人才培训项目。通过“金蓝领”培训项目的实施,集中培养一

批紧缺的青年技师,实行高端带动,为高级技能人才的培养起到示范作用。参加金蓝领技师培训的人员年龄须在40周岁以下,具有高中(技工学校、中等职业学校)以上文化程度,取得相关职业高级职业资格证书1年以上。